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罗庆红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9 人，独立董事唐清利先生因事请假，委托独立董事逯东先生代为表决。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专项报告》

（一）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01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55 亿元，每股收益 0.2164 元。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5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报告》（详见 www.sse.com.cn）

关联董事罗庆红先生、袁晓林先生、余正军先生、段兴普先生、王恒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15 年资产减值准备提取的报告》

公司 2015 年期初资产减值准备为 2,391.97 万元，本期减少资产减值准备 116.60 万元，核销应收账款 29.29 万元，核销其他应收款 4.51 万元，报废原材料 10.22 万元，处置和报废固定资产 850.95 万元。因此，2015 年期末资产减值准备为 1,380.4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155,353,171.07 元，母公司净利润 153,139,123.53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225,265.93 元，2015 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并）232,376,386.59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4,027,393.42 元。2015 年期末资本公积余额（合并）559,804,283.35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551,803,660.09 元。

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昭通爱众发电有限公司进入灾后重建阶段，同时公司根据业务规划 2016 年需投入大量资金进行水、电、气管网的建设，特建议 2015 年度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上述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考核结果及 2016 年考核目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0，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保荐机构中德证券出具了《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的鉴证报告》。详见同日公告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 2016-010）》。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2016 年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2016 年财务预算报告，确定公司（母公司）2016 年度最高银行贷款规模为 13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其他相关专项报告

（一）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

关联董事罗庆红先生、袁晓林先生、余正军先生、段兴普先生、王恒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对外投资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人力资源事项执行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资本性投资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安全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资本性投资计划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劳动用工及人力成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

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为 3570 万元，实际发生额为 3119.18 万元，未超过预算额；同意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

详见同日公告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公告（临 2016-011）》。

关联董事罗庆红先生、袁晓林先生、余正军先生、段兴普先生、王恒先生

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廖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廖彬先生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

会议审查后认为：廖彬先生符合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同意将该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详见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托并授权爱众集团代为培育项目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推动通过外延收购方式做大做强公司的主营业务，并最大限度地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同时抓住市场机遇及商业机会，会议同意公司委托并授权控股股东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代为培育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业务或资产。

关联董事罗庆红先生、袁晓林先生、余正军先生、段兴普先生、王恒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银行贷款融资额度的议案》

会议同意由具体办理总计规模不超过 13 亿元的银行各项融资业务，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银行各项融资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融资券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目前债券市场和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发行超短融资券，具体情况如下：

- 1、计划发行规模：拟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 2、发行日期：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

有效期（两年）内可一次或分次发行。

3、发行目的：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有效补充公司资金需求，实现资金的高效运作。

4、发行期限：最长不超过 270 天

5、发行方式：由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6、授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确定并办理本次发行超短融资券的全部事宜。

上述授权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有效期内及相关事件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详见同日公告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超短融资券的公告（临 2016-012）》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四川广安花园制水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为加快广安市给水管网改扩建工程建设，会议同意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与四川广安花园制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园制水”）签订资金拆借协议，向花园制水借款 4800 万元。详见同日公告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四川广安花园制水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6-013）》。

关联董事罗庆红先生、袁晓林先生、余正军先生、段兴普先生、王恒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了《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爱众新能源拟接受国开发展基金增资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在保证对爱众新能源保持 50%以上的控股权的基础之上，引进投资者。并同意国开发展基金对爱众新能源以人民币 1200 万元进行增资。同时

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办理与上述增资同等条件的其他增资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昭通爱众处置红石岩水电站现有资产及设施的议案》

会议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以不低于 2.47 亿元的价格处置红石岩水电站现有资产及设施并签署相关协议。详见同日公告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处置子公司昭通爱众红石岩水电站现有资产及设施的公告（临 2016-014）》。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同日公告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16-015）》。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一、三、五、七、十、十一、十三、十四、十六、十七、十八、二十共 12 项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7 日

附件：廖彬先生简历

廖彬先生个人简历

姓名	廖彬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03
民族	汉族	籍贯	四川省遂宁市	出生地	四川省遂宁
入党时间	1997.07	参加工作时间	1994.07	健康状况	良好
专业技术职务	高级工程师	专业特长	水电工程项目管理 及工程技术		
学历学位	博士研究生	毕业院校	成都理工大学	专业	地质工程
现 任 职 务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能源发展部项目经理			
简 历	1994.07-2002.11 四川省林业勘察设计院				
	2002.11-2011.12 四川省林业勘察设计院设计一室主任				
	2003.08-2007.05 紫平铺水利枢纽工程 213 国道改建工程设总				
	2007.05-2010.05 官地水电站对外交通工程设总				
	2011.12-2012.02 中电投云南国际有限公司交通处处长				
	2012.02 至今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能源发展部项目经理				
	2014.3 至今 四川嘉陵江亭子口水利水电有限公司四届一次董事				
	2015.8 至今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能源发展部副经理				